

2020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指标 编码	2020007858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预算金额 (万元)	233.7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3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6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项目执行及监管	8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归档资料是否完整、齐全，相关条款约定是否合理等；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9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权重。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预算调整情况	3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52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4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支不抵支等。				4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4		
小计			100						88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10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2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2	
合计									86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物业管理服务费。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有较详细的实施管理办法和制度文件，受委托方按照合同书《考核实施细则》要求提高物业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保障物业服务有效运行。但是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完善，绩效佐证材料提交不充分。项目总体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 项目单位按照《中山市食品药品综合检测中心物业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制定物业管理服务需求，对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通过三次公开招标，最终广东XX有限公司中标。后项目单位与广东XX管理有限公司签定物业管理合同，明确物业管理项目基本情况、物业管理服务范围、服务要求、管理服务岗位配备、物业管理考核等内容。项目服务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支付了2020年1月至12月的物业管理服务费。此外，项目单位提供了物业中心管理资料和物业服务方案，对相关部门如保安部、保洁绿化部、工程部都有对应的管理制度和明确的职责，制定服务管理方法和细则。但仍存在以下两点问题： （一）管理办法内容缺失，项目单位提交的物业服务方案实际上是技术投标文件，但文件内容不全，项目具体的管理办法不够清晰。初审后，项目单位制定服务管理方法和细则，并补充项目材料。但投标技术文件过厚，且只有纸质版，无法扫描提交。 （二）监管制度不完善，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涉及到费用具体用处以及相关成果均需需要监控和监督，但本项目缺少这方面的材料。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物业管理制度，并制定应急预案，要求将各项物业中心日常管理记录登记表作为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项目单位对物业实施严格监管，并解释了对物业公司履行第一季度考核扣分的原因，后期物业公司改进了物业管理服务，配备充分的保安、物业方等人员，并提高服务质量。 二、资金管理。 本项目于2019年10月22日由市财政局批复项目采购计划申请，预算金额为5800000元，单位提交了采购计划申请表。在删除食堂管理费720000元之后，项目单位在2019年11月13日再次提交采购计划申请表，预算金额为4233300元，最终中标金额为4225300元。其中，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为2337000元，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2332538.8元，预算执行率为99.81%。预算调整金额为203000元，预算调整率为8%。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支付第三方物业管理服务费。项目单位分别提交了2020年1月至12月的物业管理服务费会计凭证及附件、采购申请表以及相关会议纪要等材料，资金管理总体符合要求，但仍存在以下三点问题： （一）未见项目单位提交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等佐证材料。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资金管理方法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具有制度保障。 （二）资金预算编制不准确，项目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预算调整的情况，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交有关预算调整的佐证材料。 （三）大额资金缺少专项管理办法或使用方案，查看项目单位提交的支付凭证，发现有多多个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重大支出申请表，但是没有看到相关重大支出资金申请办法，具体是否合规尚不清楚。初审后，项目单位反映通过《物业管理考核实施细则》对物业公司进行考核，并将考核分数作为支付的重要依据。 三、绩效表现。 项目绩效表现总体一般。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单位设置了相关产出指标，同时项目的房屋完好率、保洁率、物业维修及时率均为98%，消防器材完好率为99%，基本上能够做到物业巡查到位、修缮和更新工作及时。2020年9月17日，项目单位考核组对第一季度（5-7月）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进行了考核，此次考核中不符合项共扣16分，考核实际得分为84分。2020年10月14日，广东XX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就第一季度情况整改给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发送沟通函，项目单位在2020年11月17日下午对广东XX有限公司进行第二季度（8-10月）情况考核，并提前下发考核实施细则，根据考核记录，项目实施过程总共有11个缺陷，扣分8.5分。2020年12月15日，广东XX有限公司针对考核记录中的缺陷进行整改并复函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物业公司服务水平总体呈现提升态势。但项目绩效表现上还存在以下四点问题： （一）绩效指标设置不完善，如项目单位将消防器材完好率作为项目产出成本指标，但消防器材完好和项目产出本身关联不大。 （二）考核细则内容不全面，项目单位提交考核实施细则只涉及到相关扣分，具体扣分事项及责任未见说明，考核工作有待做实做细。 （三）整改项目验收不到位，项目产出情况不清晰，根据项目提交的核查表以及相关沟通函能够对项目整改情况有基本的了解，但是项目具体实施和整改效果未见材料反映，不能准确判断项目实际绩效表现。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绩效表现材料，本项目有效保障了食品安全，助推中山市成功取得2020年度广东省药品安全责任考核A级，取得第二批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称号，取得2020年度事业单位绩效考核一等奖（经济类别），项目效益情况较好。食品安全问题是重要民生问题，理应受到持续关注，项目单位也应持续改进抽检工作，但目前食品安全的长效机制尚不健全，如何从源头解决食品安全问题还需要努力和探索。 （四）根据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物业管理人每个季度进行满意度调查，由入驻单位进行满意度评价”，但未见项目单位提交满意度调查佐证材料。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满意度调查材料，项目整体满意度在90%以上。 四、自评工作质量。 项目单位按时开展了自评工作，并按要求提交了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以及相关佐证材料。总体自评工作质量较好，但自评材料的规范性和完整性仍有待进一步提升，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一）提交的材料不够完整。有些材料比如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检查、督查、监控等内制度文件未提交，佐证材料在提交上还有进步的空间。 （二）未见项目单位针对各逆向指标一一进行说明或提供佐证材料，项目佐证材料的完整性可进一步提高。初审后，项目单位已补充相关材料和说明，项目佐证材料基本齐全。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资金管理。 在资金管理方面，建议项目单位在项目前期进行充分全面的调研和沟通，避免在签订合同时因甲方考虑不周、乙方理解错误等原因再次补签协议。 二、绩效表现。 在绩效管理方面，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实施跟进监管，并注重工作记录留痕，推动物业服务持续改善。 三、自评工作质量。 建议项目单位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完善过程材料的整理和提交。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价组：刁人伟、魏新、蔡立辉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27日	